



項目編號	11-003
項目名稱	校安事件（含校外重大校安事件）處理
承辦單位	軍訓室
作業程序說明	一、校園安全每日值勤情形： （一）每月底前完成次月值勤人員值勤表排定，值勤表如附件一。 （二）值勤類別：乙類值勤(24 小時值勤)，配合學校作息，上班時間在學校值勤，下班後得返回居住處所，完成值勤電話轉接，遂行待命值勤。 （三）值勤人員應每日填寫工作日誌，工作日誌如附件二（自 108 年 8 月 1 日起適用）。 （四）值勤人員遇事故應完成異動執勤申請，由單位主管同意後實施值勤調移，完成值勤勤務代理，並至教育部校安中心修正值勤表，值勤異動申請表如附件三。 二、校安事件處理情形： （一）接獲校安事件資訊，儘速掌握校安事件狀況：透過來電告知、學生資料、電視及網路資訊、警政系統及醫療系統等，掌握人、事、時、地、物、如何、為何之詳細資訊。 （二）行判斷事件類別及屬性輕重等級。 （三）通報軍訓室主任、學務長、主秘、校長及相關單位依權責啟動現行作業程序因應。 （四）值勤人員視情況至現場協助處理。 （五）通報教育部校安中心並副知教育部高屏東區校園安全維護及全民國防教育資源中心，校安通報表如附件。 （六）依狀況需要適時召開校安會議討論有效整合校內資源，減少生命產財損失。 （七）尋求軍警消等社會資源與全國教官服務全國學生網絡協助處理。 （八）相關單位主動依規定予以慰助，處理結果陳校長核閱。 （九）由祕書室統一對外發言。 三、校安會議出席人員：校長、副校長、主秘、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軍訓室主任及其他相關委員。 四、會議地點：校安中心（軍訓室）或其他指定地點。
控制重點	一、值勤人員是否依規定值勤並接聽校安電話。 二、掌握校安事件狀況，判斷事件屬性及輕重等級。 三、即時協助處理，按時完成校安通報，依需要通知諮輔組完成社政通報。 四、完成校內通報，適時建議召開校安會議，整合校內資源。 五、尋求軍警消等社會資源與全國教官服務全國學生網絡協助處理。 六、協助事故現場維護、醫療照顧筆錄製作等進行。 七、照顧並安撫事故人員及家屬情緒，妥善後續諮商與生活輔導作為。 八、控制自身情緒，注意言論發表內容不造成激化當事人，模糊事故焦點。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標準作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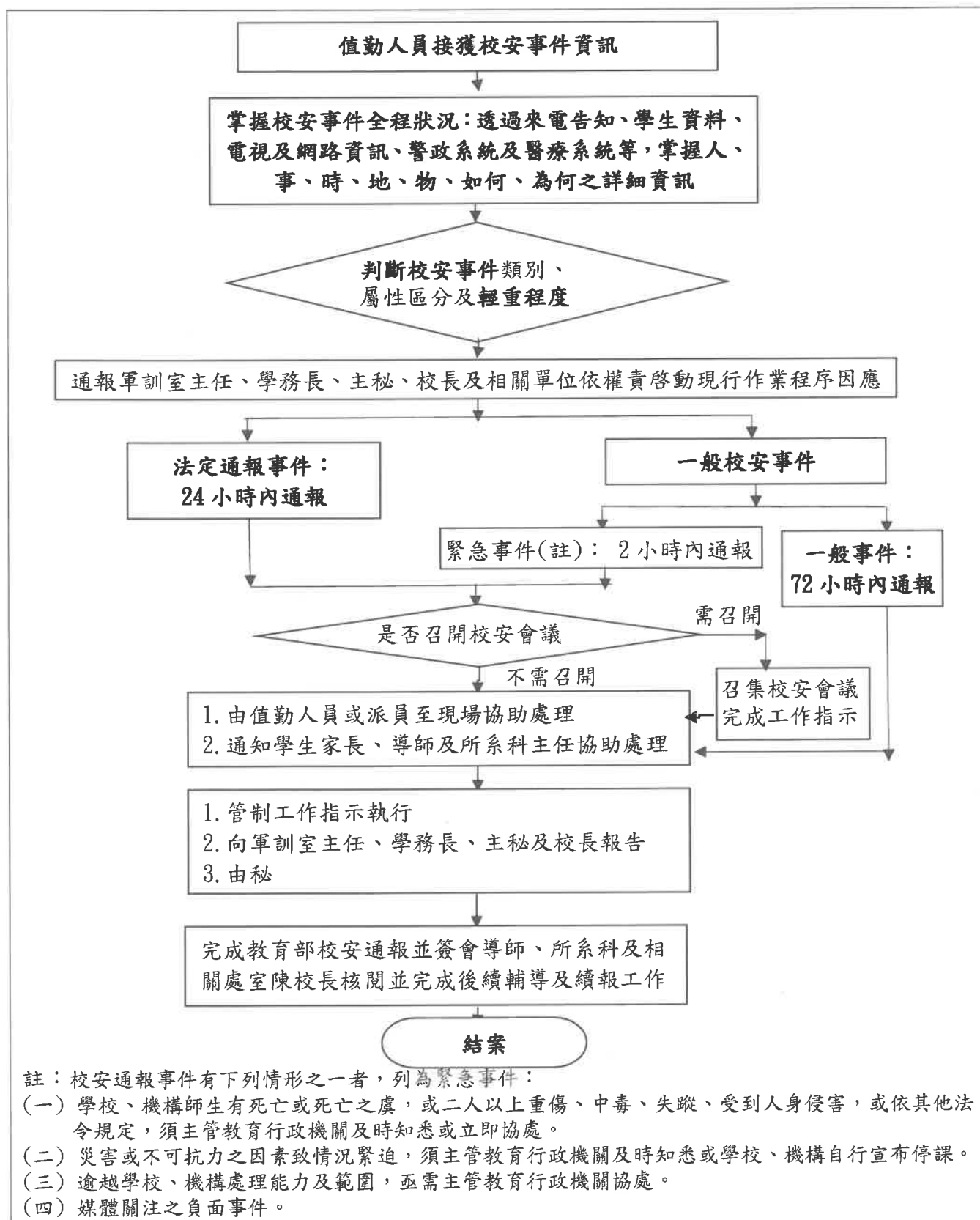
版次

文件編號

10

	九、由秘書室統一對外發言，其他單位及人員不得任意對外發言。
法令依據	一、100 年 2 月 17 日臺軍(二)字 1000022929D 號「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 二、103 年 1 月 16 日臺教學(五)字 1030006876B 號「修正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修正規定」。 三、108 年 03 月 29 日臺教學(五)字第 1080034803B 號有關「修正「教育行政機關及學校軍訓人員值勤規定」，名稱並修正為「教育行政機關及學校執行校園安全人員值勤規定」。 四、108 年 11 月 19 日臺教學(五)字第 1080139018B 號「修正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 五、110 年 12 月 15 日臺教學(五)字第 1100159353A 號「修正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 六、111 年 6 月 2 日教學(五)字第 1112803156A「修正教育行政機關及學校執行校園安全人員值勤規定」。 七、112 年 11 月 30 日以臺教學(五)字第 1122805533A 號令修正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
使用表單	一、值勤表(附件一)。 二、值勤工作日誌(附件二)。 三、值勤異動申請表(附件三)。 四、校安事件即時通報表(附件四)。

校安事件（含校外重大校安事件）處理標準作業流程圖





控制重點自行檢查表

年度

自行檢查單位：軍訓室

作業類別(項目)：校安事件(含校外重大校安事件)處理 檢查日期： 年 月 日

檢查控制重點	自行檢查情形					改善措施
	落實	部分落實	未落實	未發生	不適用	
一、值勤人員是否依規定值勤並接聽校安電話。						
二、掌握校安事件狀況，判斷事件屬性及輕重等級。						
三、即時協助處理，按時完成校安通報，依需要通知諮輔組完成社政通報。						
四、完成校內通報，適時建議召開校安會議，整合校內資源。						
五、尋求軍警消等社會資源與全國教官服務全國學生網絡協助處理。						
六、協助事故現場維護、醫療照顧關懷等。						
七、照顧並安撫事故人員及家屬情緒，妥善後續諮商與生活輔導作為。						
八、控制自身情緒，注意言論發表內容不造成激化當事人，模糊事故焦點。						
九、由秘書室統一對外發言，其他單位及人員不得任意對外發言。						

填表人：

二級或系所科複核：

學院或一級單位主管：

校務處盧郁芷

軍訓室梁聖璋
主任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標準作業流程

版次

10

文件編號

附件一

值勤區域：高雄餐旅大學

值勤年月： 年 月

值勤類別：甲類日班、甲類夜班、甲類全日、乙類日班、乙類夜班、乙類全日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調整值勤類別核定單位、日期及文號

教育部軍訓處台軍字第 0960030063 號函

備註(請在基本資料維護→值勤區域維護填寫本區域之值勤注意事項)

承辦人	承辦單位主管	批 示

校安中心地址：(100-50)台北市忠孝東路1段172號4樓 電話專線：(02)3343-7855、3343-7856 傳真：(02)3343-7920



附件二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軍訓教官暨校安中心人員值勤工作日誌

時間	年 月 日 星期	值勤人員	
一、軍訓室暨校安中心人員到勤狀況： 應到 員、實到 員，公假 員、病假 員、事假 員、休假 員、育嬰留停 員 □○○○ □○○○ □○○○ □○○○ □○○○ 二、值勤交接及校安狀況處置： (一)本日為乙類值勤，____：____完成校安電話轉接測試（狀況正常）。 (二)不定時登入教育部校安中心網頁：□無通報、□有： (三) 三、其他： (一) (二)			
擬 辦	陳閱：	會 辦	系輔導教官：
			批 示



附件三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校園安全值勤異動申請表					
	姓 名	原值勤日期	異動後日期	主管核示	備 考
更換勤值人					
代 理 人					
更換勤值人					
代 理 人					
更換勤值人					
代 理 人					
更換勤值人					
代 理 人					
更換勤值人					
代 理 人					
更換勤值人					
代 理 人					
更換勤值人					
代 理 人					
更換勤值人					
代 理 人					
更換勤值人					
代 理 人					



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

Campus Security Report Center

※本件為密件，請妥慎保管資料，恪遵保密規定。

通報時間：	☐事件序號：	☐縣市：高雄市
☐學校名稱：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通報人員：	☐聯絡電話： 07-8034727
☐通報類別：	☐通報學制：大專	
☐是否涉及他校：		

校安事件即時通報表

主類別	次類別	事件名稱	媒體得知	死亡人數	受傷人數	患病人數	其他人數
發生時間	知悉時間	發生地點				是否涉及他校	

主要人物資料

性別	姓名	狀態	職稱	學生身別	學生學制類別	出生年	所屬單位	目前位置	是否曾經發生	備註

財損資料

狀態	品名	屬性	單位	數量	損失金額	有無保險	備註
----	----	----	----	----	------	------	----

● 事件摘要：	
● 事件原因及經過	



(按時間先後條列)：		
■ 處理情形：		
■ 具體檢討及改進措施：		
承辦人	秘書室	校長
軍訓室主任	副校長	
後會：		
諮商輔導組	實習輔導組	導師
學務處	研究發展處	